

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江开环审〔2020〕403号

关于开平市迪美特卫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水龙头 30 万件、花洒 20 万件、拉手 30 万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开平市迪美特卫浴科技有限公司：

报来《开平市迪美特卫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水龙头 30 万件、花洒 20 万件、拉手 30 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已收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开平市迪美特卫浴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水龙头30万件、花洒20万件、拉手30万件建设项目位于开平市水口镇第三工业园B4之一，总投资210万元，占地面积1386平方米，建筑面积1386平方米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：

序号	设备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
1	数控机床	/	5 台
2	钻床	/	3 台

序号	设备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
3	铣床	/	3 台
4	磨床	/	3 台
5	铣边床	/	3 台
6	仪表机	/	3 台
7	冲床	/	3 台
8	抛光机	/	7 台
9	拉丝机	/	3 台
10	真空炉	HY9940-1B	1 台
11	静电水帘柜	L*W*H=1.6m*1.5m*2.16m; 水槽 L*W*H=1.6m*1.5m*0.5m	1 个
12	静电除尘枪	/	1 把
13	喷漆水帘柜	L*W*H=2.1m*1.5m*2.1m; 水槽 L*W*H=2.1m*1.5m*0.5m	2 个
14	喷枪	/	2 把
15	喷漆房	L*W*H=15m*10m*2.7m	1 个
16	烤箱	L*W*H=18m*3.5m*2.3m	1 个
17	试水机	水槽 L*W*H=1.5m*0.8m*1.36m	2 台
18	打包机	/	1 台
19	空压机	/	1 台
20	冷却塔	/	1 台

二、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

质、规模、地点进行建设，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，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颗粒物、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执行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7-2001)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相应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；VOCs 排放执行广东省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/814-2010 表 1 第 II 时段限值和表 2 第 II 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；燃烧废气烟尘及烟气黑度排放执行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7-2001) 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与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9078-1996) 表 2 中加热炉（非金属加热炉）的二级标准中的较严者；臭气浓度排放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 表 1 新改扩建厂界标准及表 2 标准值。

（二）按照“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”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。喷淋废水循环使用，如须定期更换，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。生活污水须处理达到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6-2001)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31962-2015) B 等级中较严者后，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水口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。

（三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、隔声、消音措施，合理安排工作时间，项目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

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的3类标准。

(四)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,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,在厂内暂存应符合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;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及其修改单的要求。

三、根据报告表的核算,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为:VOCs 0.041吨/年、二氧化硫0.004吨/年、氮氧化物0.04吨/年。

四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,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,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水口镇人民政府、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